

北京市财政支出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主管部门：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四分院

部门名称：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四分院（本级）

项目名称：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四分院信息化运维费

评价单位：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四分院

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四分院

二〇二六年五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 1 -
(一) 项目概况	- 1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 2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3 -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3 -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 4 -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4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4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5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 5 -
(二) 项目过程情况	- 6 -
(三) 项目产出情况	- 7 -
(四) 项目效益情况	- 8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9 -
六、有关建议	- 9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9 -

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四分院 信息化运维费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部门绩效管理水平，根据《中共北京市委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北京市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和《北京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制度规范，《北京市财政局关于2026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四分院（以下简称“四分院”）组建绩效评价工作组，开展对2025年度信息化运维费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的绩效情况实施绩效评价，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四分院是按照中央政法委、北京市委、最高人民检察院的部署要求，在原北京市人民检察院铁路运输分院的基础上于2014年12月30日正式揭牌成立。

四分院深入贯彻党中央信息化建设相关精神，严格落实市检察院数字检察、信息化建设工作要求，紧扣检察工作主题及规范化、专业化、科学化、现代化建设总体目标，稳步推进信息化建设与应用工作。目前信息化系统已全面融入本

院检察办案、日常办公各项工作，是开展法律监督、履行特色检察职能的重要基础保障。为保障院内机房、网络设备、内外网及各类检察业务系统平稳运行，满足日常履职信息化工作需求，为各项检察工作高质量开展提供坚实技术支撑，申请“信息化运维费”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信息化运维费主要内容

计算机信息网络系统维护、业务应用系统维护、存储备份系统维护、数据库系统维护、音视频系统维护等工作。

（2）2025 年项目实施情况

为完成好四分院信息系统的运行维护，在四分院第五检察部领导下，委托第三方公司进行管理和完善运维服务体系，确保向分院提供科学、规范、高质量的信息化运维管理服务。保障院内机房设备、网络设备、内外网的正常运行。

3. 项目资金情况

北京市财政局批复该项目 2025 年度预算 86.46 万元。

2025 年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86.46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86.46 万元，无结余资金，预算执行率 100.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绩效目标

该项目经费支出，是为了保障四分院各类信息系统的正常运作，切实保障相关检察业务的开展，需对四分院的信息系统进行软件维护、硬件维护等。

2. 具体绩效指标

（1）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应用系统维护数量 ≥ 7 个；

硬件维护数量 ≥ 330 个。

质量指标：系统故障修复率 $\geq 100\%$ ；

终端无故障运行率 $\geq 100\%$ 。

时效指标：故障修复时间 ≤ 2 小时。

（2）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系统利用率 $\geq 90\%$ ；硬件使用率 $\geq 90\%$ 。

（3）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使用人员满意度 $\geq 95\%$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衡量和考核四分院使用财政资金的绩效实现情况，了解、分析和检验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通过总结经验，分析问题，采取切实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财政支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 绩效评价对象及范围

对四分院 2025 年度“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四分院信息化运维费”项目预算资金 86.46 万元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及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结合项目的特点，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评价组评议法等方法开展评价工作。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主要包括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 4 个方面，满分 100 分。一是决策指标(10 分)，主要评价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等内容；二是过程指标(20 分)，主要评价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等内容；三是产出指标(40 分)，主要评价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等内容；四是效益指标（30 分），主要评价实施效益和满意度等内容。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通过现场对项目资料逐一进行核实，了解项目资金的使用和取得的效益情况，最终根据评价前期入户调研及收集资料情况，完成绩效评价报告撰写。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四分院 2025 年度“信息化运维费”项目，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88.00 分，其中项目决策 9.50 分、项目过程 18.50 分、项目产出 34.00 分，项目效益 26.00 分，绩效评定结论为“良”。

2025 年度“信息化运维费”项目

绩效评价结论一览表

评价内容	分值	评价得分
项目决策	10.00	9.50
项目过程	20.00	18.50
项目产出	40.00	34.00
项目效益	30.00	26.00
综合得分	100.00	88.00
绩效评定级别	良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评价分析

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四分院是按照中央政法委、北京市委、最高人民检察院的部署要求，在原北京市人民检察院铁路运输分院的基础上于 2014 年 12 月 30 日正式揭牌成立。

2025 年度，为了保障四分院各类信息系统的正常运作，切实保障相关检察业务的开展，申请信息化运维费用 86.46 万元，对四分院的信息系统进行软件维护、硬件维护等。

该项目立项依据较充分，为了保障四分院各类信息系统的正常运作，切实保障相关检察业务的开展，申请信息化运维费用 86.46 万元，对四分院的信息系统进行软件维护、硬件维护等。

（2）立项程序规范性评价分析

该项目立项程序较规范，严格按照规定的立项程序执行预算编制工作。

2. 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评价分析

该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合理，四分院在申报 2025 年预算时填制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设立了该项目的相应绩效目标。

（2）绩效指标明确性评价分析

该项目绩效指标较为明确、细化，具有可衡量性。该项目将绩效目标按照产出指标、成本指标等一级指标以及质量、经济成本、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二级指标进行细化分解。

3. 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评价分析

该项目预算编制较为科学，对项目的支出按照相关要求进行了二级项目的划分，进一步保障了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2）资金分配合理性评价分析

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基本合理，分配情况如下：信息化运维费 86.46 万元，与实际支出情况基本相符。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评价分析

该项目的资金到位率为 100.00%。

（2）预算执行率评价分析

该项目的预算执行率为 100.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及四分院财务管理实施细则的规定执行，且每笔支出均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2. 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评价分析

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四分院对预算业务、收支业务、政府采购等均明确了控制流程和措施，部门财务管理制度较健全，各项规定合法、合规，对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了一定保障。

（2）制度执行有效性评价分析

该项目执行过程中，均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支出手续均完备，项目中涉及的合同、信息运维服务总结、验收报告等资料均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均落实到位。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产出质量

对应用、系统、网络、终端、视频会议、机房等进行保障，全年各系统、各网络运行较为稳定，无网络中断情况，网络安全性相对较高，各网网络设备，安全设备配置每周定期备份。

2. 产出数量

全年共完成各类运行维护事项近两千件。

3. 产出时效

计划：项目启动和完成及时。

实际：项目启动和完成及时。

4. 产出成本

计划：项目预算控制数 86.46 万元。

实际：项目预算控制数 86.46 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实施效益评价分析

在信息化运维费用的保障下，对四分院所有计算机网络设备、信息系统的运维，以及运维中需要的管理、培训、业务数据的管理及信息化自查管理，资源管理，信息安全管理，项目配合，应急响应等业务系统运维和应用中所需的全部服务和支持。

信息化项目的实施，能够有效预防、减少违法犯罪，维护四分院正常办公秩序，维护公民合法权益，扩大检察工作影响力。

信息化项目的实施，使得法律法规得到比较广泛的普及；广大人民群众的法制观念得到普遍提高，遵纪守法的自觉性和运用法律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不断增强；干警的法律意识明显增强，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管理的能力逐步提高；随着普法教育的深入，依法治理工作全面展开，为推

进依法治国进程，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都发挥了积极重要的作用。

2. 满意度评价分析

四分院就本院的信息化运维费工作对院内各部门开展了满意度调查，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管理机制有待完善。事前项目未制定总体的实施方案，缺少对项目的统筹管理，缺少项目实施主体对人员组织分工、实施节点、监管措施、考核要求及风险防控措施等内容，不利于项目的实施，事后对项目的考核或验收报告等资料不够充分，无法体现项目执行监督管理的效果，项目管理机制有待完善。

六、有关建议

建议完善项目实施方案，明确项目组织机构、人员分工、执行进度安排、项目质量监控及验收程序等内容。开展日常抽查、绩效考核等，认真收集项目效果资料并进一步整理分析，充分反映项目实施绩效。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